流動教室

音律激發文思　筆錄敏感心靈

要捕捉創作新點子，除了透過閱讀，聲音旋律同樣能刺激靈感，給予作家新的創作活力。「小作家培訓計劃」初中組「流動教室」請來視障作家鄺頌安及填詞人Tim Liu向小作家分享寫作心得，並即席創作，激發創作潛能。

鄺頌安（右一）與Tim Lui大談寫作練習的重要。

鄺頌安畢業於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儘管有視力障礙，但他以聽聲音書籍來閱讀，無阻熱愛創作的心。他曾獲不同寫作獎項；除了填詞，亦推出過小說、散文、訪問集等。而填詞人 Tim Lui（呂甜）2008年出道時已包辦 RubberBand 首張大碟的大部分填詞工作，後來獲得著名音樂監製雷頌德賞識，開始為小肥、吳雨霏、側田等歌手作詞，代表作包括《小涼伴》、《SimpleLoveSong》、《囍宴樂隊》等。

讓寫作完成寫作

寫作靈感取材自生活，而將記憶或思緒如實紀錄下來是其中一種好方法。鄺頌安非常欣賞日本四大俳句詩人之一小林一茶，並引述一位學者對他的評價：「（小林一茶）擁有的不是天賦的才華，而是如實地掌握內心深處的經驗，使他得以保有他的素樸與人性。」他鼓勵小作家多描寫自己身邊的生活經驗，先不用過度精雕細琢，只需自然單純地把感受寫下來。他引用《心靈寫作》作者娜妲莉的話：「讓寫作完成寫作，讓你自己消失：你只是在記錄身體中涓涓流動的思緒而已。」鄺頌安亦建議小作家嘗試閱讀名作家的作品，過程中，作家的風格會潛移默化影響他們。

放開思維枷鎖　持續練習寫作

正如詩人威廉斯說：「鼻子前面有什麼，便寫什麼。」想成為出色的作家，鄺頌安鼓勵小作家多做寫作練習，「練習寫作時別擔心錯字、標點符號和文法。手應當不停地寫，要具體描寫個人生活的經驗，從文字中尋找個人的寫作風格和題材，慢慢便能將思緒熟練、精準地描述出來。」鄺頌安亦舉出一些練習寫作的方法，例如用「我開心」作開頭，要求自己運用十分鐘來寫句子，尋找內心，從而認識自己，跟別人分享更多事物。

寫作錦囊

寫作練習有一些方法，例如用「我開心」作開頭，要求自己運用十分鐘來寫句子，尋找內心，從而認識自己，跟別人分享更多事物。

改詞——另類的寫作練習

每一首流行歌曲盛載着廣闊的信息和內容，不同的聲音配合文字也有特別的感覺。Tim Lui說：「我們可以將自己喜歡的歌曲改篇成另一個題材；尤其是廣東歌曲填詞有很多限制，需要根據歌曲的字數、語聲調和押韻，改詞是一個挺好的寫作練習。」至於文字上的發揮，Tim Lui說：「寫作的人對身邊的事物要敏感，寫作題材源自生活，如果注重生活細節，其實有很多寫作的題材讓你發揮。例如多跟別人傾談或聆聽朋友的故事，或觀賞電影，從而激發靈感。」

文字愈簡單愈動人

Tim Lui創作的流行歌詞裏不乏有趣的題材，如《一轉身卻天亮了》講述打工仔通宵OT、《失散時光》講述友情的經歷，從自己真實的經歷，表達出朋友之間的情感。「我喜歡發掘生活小事的感覺去寫歌。」她十分欣賞台灣組合五月天，「他們大部分歌曲都是追求夢想的題材，用一百個方法講述同一個主題，用字平白、簡單。寫得華麗是一種感覺，然而我認為文字愈簡單愈動人。直白顯淺的句子，才是最珍貴、最有力量。」

閱讀好時光

知名作家透過視像，與大家分享好書！片段定期上載，歡迎登入 http://www.writerstraining.com/video 瀏覽。

寫出好文章

問：如何找尋寫作素材？
答：不要只是依賴眼睛觀察的事情，憑著其他觸覺也可以幫助收集靈感，作為寫作的出發點，要在生活上感受更多細節。

問：怎樣可以讓創作靈感源源不絕？
答：了解不同的角色，並且嘗試聯繫自身經驗，成為閱讀與寫作的題材。

問：如何建構故事角色？
答：訓練自己觀察人和事物，要抱有好奇心，盡量多問別人問題，運用不同的角色切入故事。

小作家心聲

陳佩瀅
嘉諾撒聖心書院　中三
以前我對寫作有很多顧慮，現在學懂可以嘗試做寫作練習，過程中別擔心標點符號、文法；透過簡單的聲音可以聯想很多事物，激發創作靈感。我聽完Tim Lui詳細講解歌詞背後的意思，令我對創作歌曲有更大的興趣。

甘祉溢
基督教香港信義會元朗信義中學　中二
我試過想不到主題寫作，聽完講者分享後，讓我了解到觀察事物外，聽覺也很重要，同時更讓我明白寫作不要停，不要有框架，要懂得放鬆，將自己的經歷寫下來，寫完後才修改；跟別人多些傾談，從而吸收更多創作靈感。

小作家與視障作家鄺頌安（左六）及填詞人Tim Lui（左五）合照。

佳作共賞

捉迷藏（節錄）

蔡欣怡
聖保祿中學
中三

捉迷藏，這個遊戲我從小玩到大。小時候，爺爺每天都會跟我玩捉迷藏，因為爺爺每次都會讓着我，我很快就能找到爺爺，可奇怪的是，這一次跟爺爺玩的捉迷藏，我却找了十年也找不到呢？

在我四歲的那一年，爺爺頂着一張蒼白的面容，用他佈滿皺紋的手把一封信交到我手上，爺爺不許我馬上拆開看，他說要在晚上我自己一個人的時候，我才能打開來看。那一天，奶奶、爸爸、媽媽，他們在爺爺躺在病牀上睡覺的時候哭了好久好久，唯獨我一個人偷偷地在為爺爺寫給我的那封神秘信件而竊喜着。

當天晚上，我迫不及待地跑進自己的小房間裏，小心翼翼地打開信封，一張薄薄的白紙被妥當整齊的放在信封裏面，打開這張白紙，映入眼簾的是爺爺用那隻專屬他的純黑色鋼筆寫出來蒼勁有力的墨迹，開頭是這樣的：「寶貝孫女，你用手指頭算一算，爺爺到現在為止到底跟你玩了幾次捉迷藏了？每一次都是一下子就被你找到，所以這一次，爺爺決定要好久好久。」

那時候，天真無知的我竟對於爺爺所說「要躲很久很久的捉迷藏遊戲」而感到興奮刺激。

「這將會是一個要玩很久很久的捉迷藏，所以你先不要急着來找爺爺，等你吃掉十個生日蛋糕以後，你就會知道，爺爺到底躲在哪裏了。」

十個生日蛋糕？這豈不是要很長很長的時間嗎？那要是我找不到爺爺該怎麼辦？要是我忘了自己到底吃了多少個生日蛋糕怎麼辦？當年童稚的我，從來不會深思爺爺為什麼要跟我玩這個很久很久的捉迷藏……

「爺爺要躲這麼久，你一定會想念爺爺的，對不對？要是你想爺爺的時候，那你就把爺爺畫在圖畫紙上，當你在畫爺爺的時候，爺爺就會躲在一個你看不見的地方，偷偷地在看你，爺爺可不能隨便跑出來呀，不然爺爺就輸了。」

對呀！這個捉迷藏要玩這麼久，要是我想念爺爺的時候怎麼辦？爺爺真是貼心，替我想好了一個解決方法，那我就不用擔心自己會因為想念爺爺而犯規去找他了。當年的我，又如何能夠得知如今吃完十個生日蛋糕後的我，有多麼希望自己能夠犯規，輸掉這個捉迷藏遊戲，去見爺爺一面呢？

「爺爺猜想，這個遊戲要玩這麼久，不僅寶貝孫女會想念我，奶奶、爸爸、媽媽也會想念爺爺的對吧？我的寶貝孫女長大了，當奶奶、爸爸、媽媽因為想念爺爺而偷哭的時候，寶貝孫女要幫爺爺安慰她們，要想辦法逗他們笑，你也不會想要看到他們哭的，是嗎？」

原來白天奶奶、爸爸、媽媽他們哭得這麼厲害，就是因為想念爺爺了。他們可真沒耐心，爺爺才躲了一會兒而已，這麼快就忍不住哭了，我一定要幫爺爺逗他們笑，不然等爺爺回來的時候，他們肯定都變成「大花貓」了。傻傻的我傻傻地認為，只要能逗他們笑，這場遊戲就不會輸給爺爺了，當爺爺回來的時候，也會覺得我是一個很乖很棒的小孩。可是，爺爺真的有回來麼？

欲知下文如何？請前往：
http://www.writerstraining.com/bestarticles/article/4662

劉偉成　作家、出版社編輯　評語

以「捉迷藏」作為對爺爺回憶的板鍵，很好的構想。對爺爺的懷念之情亦見深刻。其中如果還可以加入一兩次跟爺爺玩捉迷藏的特別經驗、對話，當令文章顯得更深刻，彷彿過程中的每一個細節都記得清楚；不然所有捉迷藏都顯得一模一樣，便令人覺得相關的記憶也只是芸芸眾多記憶中的一項罷了。

布鞋（節錄）

黃碧嵐
聖母書院
中一

上個世紀七、八十年代，是經濟落後、物資匱乏的年代。人們的生計難以保障，著衣穿鞋更難以講究，不能講究。華麗的衣裳，漂亮的鞋子是我們孩子夢中的奢望，我的母親卻能想方設法，把我們兄弟姐妹裝扮得漂漂亮亮。家中上有年邁的祖父母，下有嗷嗷待哺的孩子，雖然每天的勞作很辛苦，但是母親總是在昏暗的煤油燈下縫縫補補。我每每在半夜夢中驚醒時，總看到母親還在熟練敏捷地運針拉線，嘴裏哼着小曲，沒有一絲倦意。

母親年輕時是方圓幾個村落有名的針線活能手，年輕情侶贈送情物往往是布鞋、鞋墊，大多出自母親之手，壽酒上的禮物，也有我母親的傑作。那時一到天黑，母親在忙完家務後，就在油燈下做針線活，樂此不疲。我們幾個村落有嫁女娶媳的人家，從十多裏的地方，提着火把，趕到我家裏求我母親，不上兩天就樂呵呵地拿走布鞋、鞋墊，在人家讚不絕口聲中，母親退下人家的重禮。

那時我們兄弟姐妹常常穿着精緻漂亮的布鞋，惹來不少孩子欽羨的目光，在那個年代，它是我們兄弟姐妹炫耀的資本，最高興的事兒……

欲知下文如何？請前往：
http://www.writerstraining.com/bestarticles/article/4562

蒲韋　作家兼資深中文科主任　評語

同學語文基礎良佳，用詞多變、準確而優美。難得的是情懷淳樸，隨着環境、氣氛的佈置向讀者說一個關於布鞋的故事，帶出「兒子再不經意的事情，在母親眼裏是最經意的事情」，饒有深意。往事只能回味，將來無從掌握，但過程是溫暖的，共勉。

危・機（節錄）

張凱玲
聖保祿中學
中三

你立刻急急忙忙地跑了出去。就在數分鐘之前，你收到了一條信息，王俊凱有危險，你得知後，連忙去了那個山洞，那個危機四伏，積怨了無數冤魂的山洞。可你管不了，那是你生命中最重要的人，最珍惜的人，沒了他，你的生命也會變得毫無意義，從粉絲到女友，你們經歷了無數，即使為了他死，你亦無憾。

到了那山洞，四處瀰漫着一種陰森恐怖的氣氛，隨處可見的白骨令人不寒而慄。你硬着頭皮向前走，走到山洞中央，頭上突然飛過一群蝙蝠，看着像是即將有大事要發生，可是你還是堅持着向前走。突然，山洞頂發出撕裂般的聲音，整個山洞如地洞山搖般猛烈搖晃着，你十分驚慌地扶着旁邊的石塊，可是頂上飛來一塊堅硬的石頭，砸中了你的腦袋，你隱隱約約地看到前面有一個點影緩緩地向你走來，你亦沒有多餘的力氣作任何反抗，便應聲暈倒了。

待你醒來的時候，你發現自己正身處於在一個完全陌生的地方，可眼前卻站着一個熟悉的臉孔。你一下子就認出他了，那個曾經瘋狂追求你，以死相脅的人，看到他對你而言猶如一個噩耗，每次遇見他，也是看着他做些什麼偏激的事情，以乞求你的憐愛……

欲知下文如何？請前往：
http://www.writerstraining.com/bestarticles/article/4551

蒲韋　作家兼資深中文科主任　評語

甚有寫作天分，敘述果斷，情節緊湊，彷彿在描述一節電視劇情。說的可以是三人行的感情掙扎，也可以是內心的三種聲音。開端吸引，引人追看，自述尚算細緻，甚有個人風格，略嫌後勁不繼，發展與結局，都在讀者的掌握之中，如何是好？